

关于对 2023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 立项项目进行中期审核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在 2023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立项申报中，有 15 项获批为国家级项目，39 个项目获批为省级项目，487 个项目被确定为校级项目，其中共有 437 个通过前期季度报告及中期材料审核，可以参加中期答辩审核（答辩分组安排详见附件 2）。为推动立项项目取得成效，按期结项，经研究，决定对 2023 年项目进行中期答辩审核。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1. 答辩时间与地点：2024 年 3 月 19 至 21 日下午，各分组牵头单位指定地点。具体时间地点安排另行通知。

2. 答辩要求通过 PPT 展示的方式，项目负责人阐述项目概况以及目前的项目运营状况。团队对项目开展情况介绍 3 分钟（使用 PPT），评委问询、答辩 2 分钟。答辩项目展示内容主要包括：

（1）产品/服务简要介绍；

（2）项目目前研究发展与运营状况，包括项目研究成果，遇到的主要问题等；也可进行产品实物展示。

项目负责人自行准备项目成果展示材料，包括已经形成的论文、研究报告、方案设计稿、实物作品、电子作品等，供项目评审专家审阅查看。答辩结束后成果材料可自行领回，待项目全部结项后整理完备的项目成果材料上交学校存档备案。

3. 展示及答辩过程中，语言表达简明扼要，条理清晰。汇报重点在项目自立项之后的整体开展情况。现场答辩的每个流程均有工作人员严格计时，参赛团队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答辩。

4. 答辩时原则上要求全体成员共同参加答辩，项目负责人负责 PPT 汇报，项目成员共同参与评委问答。参加答辩的全体人员要求着装得体，按照项目目录的序号顺序依次参加答辩。

5. 各项目负责人将答辩材料（PPT）以及《潍坊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》（附件 1）于 3 月 15 日下午 5:00 前发送至邮箱 WYCXCIFWS@163.com, 中期检查报告纸质版（指导教师填写意见、签字）一份在答辩签到现场上交。

6. 对三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立项项目进展顺利、中期审核合格并及时结项的将给予资金扶持。所有项目将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前全部完成结项。

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

附件 1. 潍坊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

附件 2. 2023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审核答辩分组安排

团委（创新创业学院）

2023 年 3 月 12 日